



返回首页

各期目录

各期文章

文章搜索

文章标题

搜索

对“以人为本”的几点理解——刘普生[2006年第1期]

双击自动滚屏

发布者：编辑部 发布时间：2006-3-29 阅读：6280次

对“以人为本”的几点理解

刘普生

(中共湖南省委党校 湖南行政学院, 湖南 长沙 410006)

[摘要] 准确把握“以人为本”的理论定位和“以人为本”的相关要素; 正确认识“以人为本”与中国传统民本思想、与西方人本主义的关系; 深入研究“以人为本”与唯物史观的关系, 推动唯物史观的理论创新。

[关键词] 以人为本; 民本思想; 人本主义; 唯物史观

[中图分类号] B03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7-5801 (2006) 01-0036-04

[收稿日期] 2005-09-22

[作者简介] 刘普生(1939-), 男, 湖南祁阳人, 中共湖南省委党校原副校长, 教授, 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哲学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教学与研究。

一 关于“以人为本”的理论定位

明确“以人为本”的理论定位, 是正确理解“以人为本”的前提。笔者认为“以人为本”有三个层次的理论定位。

(一) 本质定位: 科学发展观的根本原则

2004年3月10日, 胡锦涛同志在中央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中首次提出: “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以人为本, 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 切实抓好发展这个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 同年10月, 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重申: “坚持以人为本, 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 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1]关于坚持以人为本的内涵和要求, 胡锦涛同志明确指出: “坚持以人为本, 就是要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 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谋发展, 促发展, 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权益, 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由此可见“以人为本”是在科学发展观的意义上被使用的, 而不是作为一个抽象的哲学命题被使用。“科学发展观是指导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 [2]“以人为本”则是我们党指导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重要内容, 是科学发展观的根本原则。这就是“以人为本”的直接的本质定位。

(二) 主体定位: 中国共产党的执政理念

提出“以人为本”的命题, 自然就有谁来实施或坚持以人为本的问题。从广义上讲, 人人都要以人为本, 人人都是实施以人为本的主体。从狭义上讲, 以人为本是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向自己提出的要求, 其主体是中国共产党。在什么事情上坚持以人为本? 首先是要在“发展这一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上坚持以人为本, 第二要在社会管理层面上坚持以人为本。执政党在社会管理上坚持以人为本, 就是要求公共权力的使用, 公共资源的配制、公共产品的分配, 公共设施的完善、公共制度的建设、公共规则的制定, 都应遵循“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 利为民所谋”的原则, 体现对基本人权的尊重、对各类社会成员正当利益的满足, 实现社会公平和正义, 推进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 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以人为本”的主体定位, 表明以人为本是我们党的最根本的执政理念; 确立这种执政理念, 将使“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一根本宗旨在党的执政条件下进一步得到落实、丰富和发展。

(三) 归属定位: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内容

十一届三中全会伊始, 我们党果断停止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 实现了党的工作重心的转移, 解决了十分复杂的历史遗留问题, 使大批干部和群众从冤假错案中解放出来, 充分体现了“以人为本”的精神。从“三个有利于”的根本标准到“群众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的行为准则, 反映了邓小平同志对人民利益、人民意志的高度重视。人民在这

位伟人心目中占有崇高的地位。江泽民同志提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就是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解决“党如何更好地代表全体人民的根本利益和不同社会群体的具体利益”等问题。强调贯彻“三个代表”要求，本质在坚持执政为民，并把推动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作为重要指导方针定了下来。从邓小平理论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深地蕴含着“以人为本”的思想。胡锦涛同志指出：“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是我们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从新世纪新阶段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提出的重大战略思想。科学发展观总结了20多年来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成功经验，吸取了世界上其他国家在发展进程中的经验教训，概括了战胜非典疫情给我们的重要启示，揭示了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反映了我们党对发展问题的新认识。”[3]胡锦涛同志这一论述，阐明了科学发展观赖以产生的理论指导、实践依据和时代背景，同时也为“以人为本”作出了明确的归属定位，说明“以人为本”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的重要内容，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崭新观点，属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二 关于“以人为本”的相关要素

（一）“以人为本”之人

马克思主义从来就反对关于人的抽象说教，主张对人作出具体的历史的规定。“以人为本”之人是抽象的人，还是具体的、“在历史中行动着的人”？只要我们明确了“以人为本”的理论定位，这个问题就迎刃而解了。“以人为本”作为执政的中国共产党的执政理念，作为科学发展观的根本原则，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内容，其中所说的人，自然是新的历史时期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从事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人，是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中从事各种具体实践活动的人。“以人为本”这一命题所处的特定的时代背景和所在的话语体系，已经排除了对其中所说的人的抽象理解。

有人主张用“以人民为本”来代替“以人为本”，认为“以人民为本”的提法更为准确，笔者以为不然。人民通常是个政治概念，有两个相对面，一是敌人，二是官员。而作为发展观范畴的“以人为本”，则是相对“以物为本”而言的。显然，在涉及发展观问题上，没有必要用人民这一政治概念同“物”来相对应。何况，“以人为本”之人自然地包含了人民的内涵，并且也不妨碍我们在其他许多场合下广泛使用人民这一概念。

（二）“以人为本”的相对面

前面讲到，从发展观上来理解，“以人为本”是相对“以物为本”而言的，这里所说的物，包括宏观经济运行中的经济总量、GDP、体现国家经济实力的重大经济实体，以及微观经济活动中的资本、能源、原材料、产品指标、利润等等，“以人为本”是对“以物为本”的否定。但在社会管理层面，“以人为本”的相对面是管理机关与管理人员、公共资源、公共产品、制度设施和管理规则等，“以人为本”是对“官本位”的否定，强调党政机关和各类公共部门要向人民群众提供日益全面周到的服务，而不是把人民群众作为强行管制的对象。

（三）“以人为本”之本

在中国传统文化中，“以人为本”之“本”，就是根本、第一位的意思。春秋时期管仲提出：“夫霸王之所始也，以人为本，本治则国固，本乱则国危。”这里强调人是国的根本，是第一重要的。“本”是相对“末”而言。中国古代长期奉行重农抑商的政策。在当时看来，农为本、商为末。“本”犹如树之根基，末则如树之枝叶。但从我们党提出的“以人为本”的理论定位来理解，其中所说的“本”，除了含有根本之意以外，更强调的是目的之意。提出“以人为本”，就是要把实现人民群众的利益作为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目的，把发展经济、完善社会管理看成是实现目的的手段。目的高于手段，手段服务于目的。

然而在目的和手段之间的关系上，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往往导致人们在经济建设和社会管理中离开“以人为本”的原则。诚然，人是目的，物是实现目的的手段。但物又是靠人来创造的。就在为了人而创造物这个环节上，人必须把物作为追求的目标，把自己作为实现这一目标的手段。这在为了人而创造物的环节上是必要的。否则，“以人为本”，人是目的，就成了一句无法实现的空话。但是如果把这个环节扩大为整个历史运动的过程，就会把“为了人而追求物”变成“为了物而追求物”，人就被淡出目的之外，成了实现物的目标的手段，终会陷入“以物为本”的误区。可见，要正确把握“以人为本”之“本”，就必须克服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避免本与末倒置，防止目的和手段关系的颠倒。

三 关于“以人为本”与中国古代民本思想、与西方人本主义的关系

我们党用“以人为本”作为科学发展观的根本原则和重要的执政理念，自然是继承了我国古代民本思想中的优秀传统。许多论者对此作了详尽的说明，笔者所要补充的是，既要看到我们党提出的“以人为本”同中国传统文化之间的继承关系，更要看到二者之间的本质区别。

首先，中国古代的民本思想，虽然包含着人民性、民主性的精华，在历史上起到过缓解阶级剥削和民族矛盾、减轻民众痛苦的积极作用，但这些思想不过是对封建专制的皇权思想

的甜蜜补充而已。封建士大夫们热衷于宣传这些思想，一半是对统治阶级的规劝，一半是对封建统治秩序的颂扬。管仲所说的“以人为本，本治则国固，”无非是讲天下人是君王霸业之基，百姓安定了，王权才能巩固。孟子宣传“民贵君轻”的思想，在于提醒统治者要时时防范载舟之水变为覆舟的狂浪。而我们党所强调的“以人为本”，则属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范畴，其含义是要真正把人民群众的利益作为执政的根本价值取向，作为党和国家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可见，这两者是完全不同的思想理论体系，具有根本不同的政治内涵，绝不能把我们党强调的“以人为本”简单地视为向传统文化的复归。西方自文艺复兴以来，新兴资产阶级思想家高扬人的理性，反对宗教神学，用人权反对神权，形成了近代西方的人本主义思潮，费尔巴哈为其杰出代表。费尔巴哈认为，宗教是人性异化的产物，上帝的本质不过是对人的本质的占有。他主张把上帝的本质还原为人的本质，把对上帝的崇拜还原为对人的崇拜，用人本主义代替神本主义，并对人的幸福、人间生活作了充分肯定。马克思对此给予过很高的评价，同时也对其中的缺陷与错误作出了深刻的批判。我们党提出的以人为本，当然也吸取了西方思想中重视人、重视人间幸福的积极因素。但与费氏的人本主义有着本质的区别。首先，费尔巴哈仅从“上帝的本质就是人的本质”这一观点出发来理解人，把人完全抽象化了。所以恩格斯批判说：“这个人不是从娘胎里生出来的，他是从一神教的神羽化而来的”。[4-1]至于如何实现以人为本，费尔巴哈主张建立一种以人为对象的宗教，把对上帝的崇拜转变为对人的崇拜，宣扬“人就是人的上帝”[4-2]。把“人对人的爱”奉为“最高的和首要的原则”[4-3]，强调人与人之间不分阶级、不分种族和性别，彼此亲爱，指望由此来消除人间一切差别与不平等，实现人本主义的宗旨。显然，在阶级尖锐对立的社会中，在工人阶级需要组织成为阶级，以带领广大劳动群众为自身解放而奋斗的年代里，宣扬这种人本主义的主张，对社会的进步只能起到消极的阻碍作用，理所当然地受到了无产阶级革命导师的严厉批判。可见，我们党提出的“以人为本”，同以费尔巴哈为代表的人本主义，分属于两种不同的世界观和思想体系，存在着本质的区别。把我们讲的“以人为本”看成是提倡费尔巴哈的人本主义，这种误解应当消除。

四 “以人为本”为丰富和发展唯物史观提供了新的理论增长点

我们党提出的“以人为本”，虽然并不直接是一个纯粹的哲学命题，而是一个关于发展理论和执政理念的崭新观点，然而它是以唯物史观为理论基础的，并对唯物史观的丰富和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

首先，“以人为本”提升了人在唯物史观中的地位，纠正了对唯物史观的非人化的理解。自上个世纪30年代以来，人们对唯物史观的诠释，实际存在着非人化的倾向，这种现象一直到20世纪90年代中叶才开始解冻，马克思主义哲学教材中增加了有关人的自由和全面发展的内容，马克思主义人学、人生哲学也开始成为热门话题。“以人为本”的提出，使我们不得不重新思考人在唯物史观中的地位问题。为此，首先应该重新研读马克思主义的文本，把长期被后人忽视的有关人的科学论述提到唯物史观中的基本原理上认识，同时在新的实践基础上进行理论创新，使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理论在唯物史观中取得应有的地位。其二，“以人为本”的理念深化了人们对历史的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相统一的认识。马克思在批评旧唯物主义的主要缺点时指出：“对对象、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或者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作的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不从主体方面去理解。”[5]用马克思这一批评来评价我们过去长期对历史客观规律的理解，是非常恰当的。在很长的一段时期内，理论界在阐述历史规律时，存在着“只是从客体的或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把它们当作感性的人的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不是从主体方面去理解”的倾向。因此人们往往把历史规律说成与人的活动无关的客观力量，无意中把客观规律神秘化了。随着思想解放的深入展开，哲学界提出了历史的规律性与主体的选择性的关系问题，使对历史片面化、绝对化的认识开始破局。“以人为本”的理念是对这种片面化、绝对化认识的否定。

人之所以能够实现“以人为本”，从根本上来讲，人是从事实践活动的人，是具有实践力量的人。实践本身具有两重性。一方面，实践是人的客观的物质活动。唯物史观之“物”，即社会存在，无非是人的实践的产物，即静态的实践；社会历史的规律不过是人类实践活动的规律，是动态的社会存在。另一方面，实践又是人们有目的有意识的活动。人们通过实践与客观世界相互作用，一则抱定目的去驾驭客观规律，一则在客观规律的作用下，不断优化自己的目的；一则使客观世界日益为人化，一则使人自身的发展日益全面化。这样，人们对历史的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相统一的认识，就有了一个强有力的理论支撑。

其三，“以人为本”对现代版的唯物史观有着极大的催生作用。所谓现代版的唯物史观，就是在马克思逝世100多年之后，在当代中国丰富和发展了的唯物史观。马克思创立的唯物史观，是人类科学史上的最为重要的成果之一，具有长远的科学价值。然而马克思创立的唯物史观的直接目的，在于为共产主义提供科学的理论基础，为无产阶级革命提供理论武器。在100多年后的今天，世界范围内的社会主义革命任务远没有完成，中国的社会主义还处在初级阶段，因而不能说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已经过时。但是在一个拥有13亿人口的社会主义大国里，马克思主义的政党已经由过去领导人民夺取政权的革命党转变成执掌国

家政权并将长期执政的党。唯物史观如何与时俱进，进一步适应这样一个伟大的转变，适应当今世界巨大变化的需要，实属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者所必须面对并必须完成的历史任务。“以人为本”对于唯物史观的意义，在于清除人们关于“人”的种种疑虑和偏见，进一步解放我们的思想，激活我们的理论创新能力。因为“以人为本”无论是作为科学发展观的根本原则，还是作为中国共产党的执政理念，都是理论创新的一大典范。其中所蕴含着的理论创新的能量，有待得到充分释放。仅仅将“以人为本”作为一个哲学命题纳入唯物史观的现有理论体系，是远远不够的。重要的是充分认识这一理论创新的典范作用，实现唯物史观的理论创新。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Z].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13.
- [2] 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文件汇编[Z].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7.
- [3] 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读本[M].北京：党建读物出版社，2004.280.
- [4] 马列著作选读（哲学）[C].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30[-1]，5[-2]，3[-3].
- [5]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C].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58.

（责任编辑 刘荣荣）

 打印本页 |  关闭窗口

联系邮箱: wil.liam@sina.com © 2004 电话: 62805370

Copyright © 2004 10.1.10.65. All rights reserved. Design by owen